

##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156,533,787股为基数，共计转增31,306,757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为187,840,544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为准）。

上述事项涉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6,533,787.00元。	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87,840,544.00</b> 元。
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56,533,787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b>187,840,544</b>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均不变。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